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58 •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58 ·

美學·藝術類

新藝術全集

現代藝術評論集



新藝術社編

世界書局編

4143

世界書局編

現代藝術評論集

本書據世界書局1930年版影印

東方藝術精華

東方藝術精華

編例

一 本書搜集現代名人短篇作品，分類彙輯，計十種，每種一冊，即：

1. 文藝
2. 哲學
3. 科學
4. 社會問題
5. 政治
6. 財政與經濟
7. 教育
8. 外交
9. 婦女
10. 藝術

一 全書材料，完全以最近出版的雜誌報章爲限；學說取其純正，議論求其透闢，以足供專家研究參考爲率。

一 轉載雜誌報章，雖爲法律所許可，但本書在每篇的首尾，更標出作者名銜及某雜誌某報等，以昭公允，而誌謝忱。

一 名人之文，有主張一致的，也有主張相反的；茲爲便於研習及力避編者主觀起見，一併列入，以示公開。

一 書中所選各文，有側重理論的，也有側重方法的；有概說全體的，也有專論

部分的。編者略加整理，把理論的全體的列在前面，方法的部分的列在後面。并將類似的文題，排在一起，冀便討究。

一 全書對於文言白話，不分界限，一概收入，但標點符號，都取新式，俾便讀者。

一 雜誌報章，往往膠字百出，本書在校對時悉心改正，以期無誤。

一 凡屬專門學術書籍。

一 全書材料，完全以最出類拔萃者為限：舉例如其類五、其類六、其類七、其類八、其類九、其類十、其類十一、其類十二、其類十三、其類十四、其類十五、其類十六、其類十七、其類十八、其類十九、其類二十、其類二十一、其類二十二、其類二十三、其類二十四、其類二十五、其類二十六、其類二十七、其類二十八、其類二十九、其類三十、其類三十一、其類三十二、其類三十三、其類三十四、其類三十五、其類三十六、其類三十七、其類三十八、其類三十九、其類四十、其類四十一、其類四十二、其類四十三、其類四十四、其類四十五、其類四十六、其類四十七、其類四十八、其類四十九、其類五十、其類五十一、其類五十二、其類五十三、其類五十四、其類五十五、其類五十六、其類五十七、其類五十八、其類五十九、其類六十、其類六十一、其類六十二、其類六十三、其類六十四、其類六十五、其類六十六、其類六十七、其類六十八、其類六十九、其類七十、其類七十一、其類七十二、其類七十三、其類七十四、其類七十五、其類七十六、其類七十七、其類七十八、其類七十九、其類八十、其類八十一、其類八十二、其類八十三、其類八十四、其類八十五、其類八十六、其類八十七、其類八十八、其類八十九、其類九十、其類九十一、其類九十二、其類九十三、其類九十四、其類九十五、其類九十六、其類九十七、其類九十八、其類九十九、其類一百。

一 凡屬專門學術書籍。

一 凡屬專門學術書籍。

一 本書對其書於全人誠實物品，於其誠實，皆十解，其書一紙，唯。

識

目次

何謂藝術 林文錦	一四七
談談藝術運動 李朴園	一一六
藝術與社會 湯輔逸	一一六
民衆的藝術 邵以豐	一一九
人間方面的藝術傾向 包羅多	一四
藝術與現實 可尊	一六
實用藝術之研究 孫福熙	一六
致全國藝術界書 林風眠	一三六
檢討藝術品的價值 毛一波	一一四
所望於藝術教育運動者 葉華女士	一一三

類藝術論	陳德明	一十七
心靈之解放者	林文錦	二一九
誰是美的判斷者	學 黃	一一七
中國畫與西洋畫	豐子愷	一一一
中國畫的特色	豐子愷	一二九
國畫之新的研究	陶冷月	一一二
國畫漫談	同 光	一一三
楊惠之塑像續記	顧頡剛	一一九
什麼是美術建築	桃賡變	一一五
國劇與舊劇	熊佛西	一一六
論國劇運動	馬彥祥	一一七
國劇運動	余上沅	一一八

生活的演劇化 俄國Wladimir Ewreinow的「演劇雜感」之一 葛何德譯	一一八
戲劇膚言 高爾斯華綏著 傅東暉譯	一一三
法蘭西喜劇之變遷 李樹化	一一四
電影的神奇 佛爾著 劍子譯	一一二
適應觀衆的心理與偉大的創作影	一一五
以哲學的眼光談談跳舞 徐慶譽	一一三
文字與圖畫同是藝術嗎 孫福熙	一一五
美術的照相 豐子愷	一一七
紙的藝術 方 秉	一一二

何謂藝術

林文錦

藝術究竟是什麼？這種問題會受古今無數思想家各方面之反覆辯論而終無解決，可以說是人類精神創造上一件極其重大的懸案！不獨那班時在探討中之哲人，時在反省中之藝人要研究牠，就凡是對於藝術樂趣要得真確見解的人們也應當有這種疑問。現代藝術對於人生愈有密切的關係，思想界對於這種疑問愈不能輕忽了。吾人對於藝術苟有一種比較切當的觀念，便可以了解藝術對於人生之使命及價值，同時亦可以知道人類對於藝術本身應當探求的目標。

石像，全曲，圖畫，宮殿同負藝術品之名，究竟有何共同點？又和那些不負藝術品之名者有何區別？假如有區別，其異點何在？換言之，哥羅（Corot）之風景，王維之山水與照片或五彩印版之區別何在？米芾之帖與市井俗筆，清宮與兵營民房又有何異點？區別之處全在藝術能依照一種最超絕的模型，理想呢，抑或是因為藝術

善能摹倣自然界？藝術是否一種有趣的遊戲，形，線，音韻，色彩，體積之調和而已？這些問題都是包括在第一種疑問之內。

藝術之性質這種問題雖引起了許多辯論，而終無解決，這也不足為奇，因為哲學上各種問題都是不能完全解決而永久有討論之可能。可是藝術問題似乎愈弄愈多荆棘，較之精神上各種問題反形落後，索其因，不外研究者對於藝術甚不注意於內心之尋求。由膚淺的客觀而趨於個人極端的主觀，同時唯智的觀念常阻美學家對於藝術在情感方面着眼。吾人可試從這條間道去探討一下，或可得一種比較適當的見解。（至於藝術與社會之關係則直根據生理學，心理學及社會學三方面去討論，這種問題不在本篇範圍之內。）

一

依照法蘭西學院字典之定義，藝術是配合種種方法以求一種目的，這種目的或是

功用，或是真，或是善，或是美。例如冶金工藝爲用，思想之術爲真，言行之術爲善，最後美術，按其字義而言，爲美以外，別無他目的了。

美術雖與各種技術同爲人類努力之狀態，而終無所謂功用。一曲，一畫，一石像決不能滿足吾人機體之需要，此皆爲工藝，烹飪，療病等技術之職務，而與美術無關。圖畫，雕刻，音樂亦不能增進吾人之物質上的安適。藝術之功用（廣義的）全在精神上，情感上因此多數情感淺薄的人都不甚注意於美術，社會生活之枯燥亦因缺乏美的樂趣故也。托爾斯泰嘗謂美術可以當作語言。但是美術雖善於表情而終不可視作言語以交換情感，因爲美術之表現是自動的，直接的，非如語言之複雜且須經習慣之假定而後能表現也。美術既如此缺乏功用性（狹義的），於是一班極端務實者咸漠視之而不問，一班主持國務的政治家亦誤認牠爲無足輕重而且含蔑視之意。

美術之中固含有功用者。但其功用性（狹義的）決非出自美術本身。例如建築品

非因其能蔽風雨纔謂之美術，反因含有餘裕性而得美術之名。教堂，銀行，宮院等建築亦非因適合其功用而稱爲美術品。醫院雖築得如何適合衛生，誰也不說牠是美術品。有些房屋傢具同時又適用又美術的，不外證明功用與美性可以並存於一物之中。二者固可調和並存，但美與功用仍是獨立不混的。現代人對於純美的興趣減少而偏於實用，所以工藝異常發達而純粹美術反停滯落後矣。

美術亦不以真理爲目的。吾人不可把牠和邏輯科學相混。邏輯爲求真之術，科學爲其結果。美術之疆域是想像，法哲馬魯布郎士（Malebranche）所謂偽說之情女是也。歷代藝術家都如此喜歡表現許多奇形怪狀不存在的動物，中國的龍鳳，埃及的斯芬獅，希臘的 Centaur（尙駝），此其證也。全曲的歌譜不是一種方程式，一幅海景，亦不是一種經驗之實證。美術之目的不是教誨人的，古來許多畫家，雕刻家因爲祇注意於描寫事物之真確而反弄出些拙劣不可耐的作品來！

邏輯雖是一種術而不屬於藝術。假如有人說某數學家解決難題頗有術，即是說他

的解決方法中含有秩序，諧和等之優點；這些優點雖為美術品所必需，亦不能統括其內容，一種科學的真理與一種音樂，圖畫，雕刻品簡直有霄壤之別。無論費盡了多少心機技巧，一種植物標本或解剖圖終不是藝術品，假如牠變為藝術品則不免消失其科學之價值。科學家之目的在洞悉其思想與萬物，他有時雖施用技術而其目的則大異於藝術家。後者常戲弄實象，委心於感興而不知所之。

美術亦不以完善為目的。道德雖為達善或成仁之術但顯然與美術有差別。圖畫雕刻中所表現的不一，定純是完善人物，醜惡殘廢的人物常為藝術之絕妙好題，有些傑作所表現的事物不特與道德無關，而且根本是不道德或有傷風化；例如描寫一切淫亂殘殺之事跡等等。

假如有人說道德本為到善之路，可比之於藝術，因其含有秩序，諧和等性，加之道德可雕琢人之心靈便符合其所希望的理想；但是道德與藝術不同之點全在：道德之努力永無休止，由賢而亞聖，而聖，而大聖，而至聖永無止境的；藝術品是一種

精神自由發展之結晶如玫瑰花之怒放自有其完美之止境。

藝術與各種技術不同之處，不特因其不善，希冀，希用，而且因為除牠本身以外別無他目的。簡言之，藝術——普通以藝術之名詞代表一切美術——實不以預定的外來的理想為目的。假如藝術品需求一番工作或意志之襄助，就是因為牠要成形的故耳。牠根本是一種自動工作單獨的發展，祇為抒情與精神上之享樂而無須外界之目的。藝術品所賜給我們精神上的滿足純是出於自然而毫不強迫的。這種創造的工作亦不以希求快樂為其主動力。藝術所以能直接誘惑人，就是因為誘惑為其本性。許多藝術家都是因為要取悅於人，反大失敗，他們的作品祇是秀麗可喜，絕不能達美之境。藝術的工作與他種工作不同，牠純以本身為目的，並以其本身貢獻於人類。簡言之，牠是許萊 (Schiller) 所謂遊戲的工作，同時是抒情的工作。

說到此處我們要認清楚藝術不能純粹當作遊戲看待。英哲斯賓塞，德哲格羅斯等開動物，兒童各有其藝術因為他們皆有遊戲性，或謂藝術是可喜的遊戲，是形，聲

，色，像之配合，歸納起來仍是遊戲。這種見解未免過當……藝術與遊戲雖有許多共同點，仍不可相混。假如說藝術是一種遊戲，亦不能武斷一切遊戲都是藝術。其實，藝術和那種投球圍棋式的遊戲大有差異：遊戲所耗費的精力就運動而言，祇有玩者可得真快樂，旁觀者僅分沾其歡樂之淡影而已。藝術的創造則不然：藝術品對於作家及賞鑑者不特分賜與同等的樂趣，而其所分配的樂趣亦絕不類似運動員所得的快樂。因此凡是對於藝術發生快樂的人都承認牠含有特殊的樂趣，即所謂美感是也。人們每對於其所喜歡的藝術品輒加之以美的讚賞，這便是鐵證。

歸納起來，藝術是不附屬於任何外來之目的，牠雖是一種抒情的遊戲與工作，而同時是美之創造者。牠與各種技術不同之點，就是因為牠全賴美而存在。所以無論那一種藝術品都要含有美性；凡是缺乏美性的作品決不能負美術品之名。假如藝術是屬於遊戲性質，那麼牠是創造美的遊戲！

—— 二 —— 且其藝術與遊戲之關係，亦非完全一致。其區別在於……